

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4年11月29日在公司四楼高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9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邱卓雄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出席会议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和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该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及子公司建设项目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不断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于 2025 年度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固定授信额度及临时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2）。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30 日